附件3

疫情防控告知书

本次公开招聘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将根据国家和我省、我市、我区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和最新要求进行动态调整,请各位考生及时关注并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规定,凡是弄虚作假、隐瞒、瞒报的,一经发现,取消其报考资格,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,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法律责任。

参加应聘人员均是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主体，均应承担笔试、现场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、考核等期间的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。

1.考生应随时关注“江西卫生健康”“江西疾控”“健康南昌”“南昌疾控”等微信公众号及国务院客户端等渠道,了解我省、南昌市和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相关规定,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规定。

2.考生考前和考试期间,要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,避免跨区域流动、前往人员密集场所，非必要不离昌、不前往风险区域。合理安排出行,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严格做好个人防护。从事高风险岗位工作的考生,至少应于考前三天调岗,并在之后完成三次检测,即三天三检。

3.考生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自我健康监测,落实核酸检测、疫苗接种等南昌市疫情防控管理要求。认真阅知、如实填写、郑重签署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健康承诺书》(以下简称《健康承诺书》,详见附件),于考试当天带到考场,在身份核验环节将填写完整的《健康承诺书》交予监考人员,并对《健康承诺书》真实性负责。

4.境外、省外来(返)昌考生应合理安排行程，务必于来昌前通过微信申领“昌通码”或“赣通码”,并提前通过“昌通码”或“赣通码”填报入昌(返乡)登记信息。境外考生应至少提前10天抵达境内，南昌市外考生须合理安排行程，提前返（来）昌，并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,接受相应隔离观察、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措施。

5.考生和考务人员务必从考前7天起持续关注“昌通码”或“赣通码”状态并保持绿码。非绿码人员需通过核酸检测、个人申诉等方式尽快转为绿码。

6.考生应提前90分钟到达考点,期间全程佩戴(进出考场、考试)N95口罩(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除外)。考生应自备足够数量的N95口罩、消毒纸巾等防护用品。

7.所有参加考试人员入场时必须配合工作人员进行“一测一扫三查验”,即测量体温、扫“场所码”、查验健康码、行程卡、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纸质版或电子版),保持1米以上间距。

8.考试期间,考生车辆一律不得进入考点校区。

9.有以下情形的人员,不得参加考试:

（1）不能提供昌通码、行程卡，未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未完整填写或无本人签名的《健康承诺书》的；

（2）考前10天内有境外或港台旅居史的人员，考前7天内有国内（含澳门）高、中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；

（3）昌通码为红码的人员；

（4）昌通码为黄码，且属于居家健康监测期的高风险人员[新冠感染者出院（舱）人员、入境（含港、台）人员、密切接触者、高风险区工作人员、接触阳性物品及其同批次物品频次较高的从业人员等）]、涉疫场所暴露人员和阳性感染者时空伴随人员、发热门诊就诊人员等；

（5）考前7天内来自有本土病例报告所在县（含来自风险地区的黄码人员）的人员；

（6）考前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超过24小时的人员；

（7）现场确认有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咳痰、咽痛、腹泻、呕吐、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，且不能排除阳性感染者的人员；

（8）疫情防控组判定为不适合参加考试的其他人员。

存在不得参加考试情形的考生,请按疫情防控要求,落实集中隔离、健康监测等措施,不得前往考点。

10.考试期间,考生必须做好个人防护,全程规范佩戴N95口罩。用过的口罩需集中弃置到指定的垃圾桶统一处理,不可随意丢弃。做好个人卫生,咳嗽、吐痰或者打喷嚏时用纸巾遮掩口鼻或用肘护。

11.考试期间，考生如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，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，按照防疫相关程序处置。经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，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参考；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，应及时送医就诊；考试时间不补。

12.所有参加考试人员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,按照指定路线错时分批次参加考点内核酸检测。参加考试的考生，考后7天内应进行自我健康监测，若出现异常情况应第一时间报告所在考点、社区或单位。

13.凡有虚假或不实承诺、隐瞒病史、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、自行服药隐瞒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、逃避防疫措施的,一经发现,一律不得参加考试;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,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。

14.在考试组织实施过程中,必要时将按照新冠疫情防控最新要求,对相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,请考生密切关注“江西人才服务网”。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健康承诺书

**本人承诺身体健康，并确认以下问题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主要内容** | **是** | **否** |
| 1.健康码为红码。 |  |  |
| 2. 考前10天内有境外或港台旅居史，考前7天内有国内（含澳门）高、中风险区旅居史。 |  |  |
| 3.昌通码为黄码，且属于居家健康监测期的高风险人员[新冠感染者出院（舱）人员、入境（含港、台）人员、密切接触者、高风险区工作人员、接触阳性物品及其同批次物品频次较高的从业人员等）]、涉疫场所暴露人员和阳性感染者时空伴随人员、发热门诊就诊人员等。 |  |  |
| 4.考前7天内来自有本土病例报告所在县（含来自风险地区的黄码人员）的人员。 |  |  |
| 5.考前7天内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嗅味觉减退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结膜炎、肌痛和腹泻等十大症状，未排除感染风险。 |  |  |
| 6.考前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超过24小时的人员。 |  |  |
| 7.有其他需要报告的异常情况。 |  |  |
| 8.已完成　　　剂次新冠肺炎疫苗接种。 | | |
| 注：a.请在表格第1-7项的相关空白处打√，如有相关情况请详细注明。  b.请在表格第8项内填写接种新冠疫苗剂次数。  c.按照最新各省公布的中高风险地区填写。 | | |

**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健康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有任何隐瞒疫情相关的情形，均由个人承担法律责任。**

**准考证号： 手机号码：**

**现家庭住址：**

**本人签字：**

**2022年　　月　　日**